

## 國立斗六家商造型工作室安全衛生工作守則

- 一、本工廠設置之機械、設備具危險性，未經指導老師許可，不得擅自操作。
- 二、操作人員應對機具、材質具有基本認識並熟悉機械性能、操作程序、工作危險點及相關安全防護措施；若不熟悉者應請邀相關人員在旁指導。
- 三、使用本廠機械設備前應先向指導老師申請、登記使用。操作前將其加工材料、加工方式詳述，未經許可者不得擅自操作。
- 四、使用或操作本廠機具時至少應有兩人同時在廠內(前項三、使用登記時應登錄使用者及共同操作者姓名)，不可單獨一人在廠內操作機具。若經查訖未符合規定者得當場制止操作並會知指導老師。
- 五、操作機械前，應先行檢閱安全規則、實施各相關動作檢查並記錄、熟悉正確操作方法操作與該機械防護設備。
- 六、操作機械時，為保護個人安全與健康應確實配戴安全防護具，如口罩、護目鏡、耳罩等；若經查訖未符合規定者得當場令其離開現場並會知指導老師。
- 七、工廠內嚴禁嬉戲、喧嘩、抽煙。
- 八、機械操作過程中如發現機械產生異常狀況，如震動、不正常聲音或其它故障時應立即切斷電源、停機並即刻向指導老師報告，禁止再使用或企圖排除故障。
- 九、嚴禁將各機械安裝之防護設備拆下或使其失去作用，並禁止使用故障待修中之機械。
- 十、機械工作檯面上不可任意放置材料或其它雜物。
- 十一、本廠所之安全門、通道路口、樓梯口、進出口等處，不得堆積任何物品，避免妨礙他人逃生及材料搬運之意外發生。
- 十二、所有操作人員必須牢記滅火器、急救箱的位置，熟悉操作方法及緊急逃生路線、瞭解場所內之安全標誌。
- 十三、機械使用完畢，請關閉電源、門窗，並做好機械保養及清潔工作。
- 十四、本廠在下班時間及假日不開放使用。
- 十五、未遵守上列各項工作守則，情節嚴重者得由指導老師取消該生之機具使用資格。
- 十六、以上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